A01061《清税证明》

清税证明

 X 税企清〔X〕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我局对企业(名称)：XXXXXXXXXXXXXX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XXXXXXXXXXXXXXXX）所有税务事项均已结清。

 特此证明。

**公章**

 税务机关（公章）

 20XX年X月X日

【表单说明】

1．本文书依据《工商总局 税务总局关于做好三证合一有关工作衔接的通知》（工商企注字[2015]147号）设置。

2．文书字轨设为“企清”。